



回来吧，

我的心

[埃及] 优素福·西巴伊 著 朱威烈 译



回来吧， 我的心

[埃及] 优素福·西巴伊 著 朱威烈 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回来吧,我的心 / (埃及) 西巴伊著; 朱威烈译.
—北京: 华文出版社, 2016.6
ISBN 978-7-5075-4519-7
I. ①回… II. ①西… ②朱… III. ①长篇小说—埃及—现代 IV. ①I41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103812号

回来吧, 我的心

作 者: [埃及] 优素福·西巴伊
译 者: 朱威烈
策 划: 杨 平 李荣欣
责任编辑: 张立坤
特邀编辑: 王 芳
出版发行: **华文出版社**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广外大街305号8区2号楼
邮政编码: 100055
网 址: <http://www.hwcs.com.cn>
电子信箱: sinoculturepress@yahoo.com
电 话: 总编室 010-58336239 发行部 010-58336270
责任编辑 010-63427615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联兴盛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710×1000 1/16
印 张: 32.25
字 数: 360千字
版 次: 2016年6月第1版
印 次: 2016年6月第1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7-5075-4519-7
定 价: 58.00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前 言

我在交出这部小说的时候，如释重负，感到轻松。

我开始动笔写这部小说，是在今年（1954年）年初，年底完成。这并不是说，我创作这部作品用了整整一年的时间，因为其间还有其他工作，如撰写电影剧本，编辑《新使命》杂志，以及处理各种公务和人人都会被缠住的生活琐事。

尽管一年来我没有把全部精力都用在创作这部作品上，写作期间穿插着各种各样的事情，但我敢断言，我对它的构思，不曾有过片刻中断，它给我的思想压力很大，它介入了我的生活，我与它生活在一起；我对它的主人公们满怀着强烈的感情，以致我与他们之间的联系，竟像与真人间的关系，我对他们怀着爱，也怀着恨，既有钦佩，也有同情，我为他们的忧愁而悲伤，为他们的欢乐而高兴。

记得有一次，我出席一个宴会，应邀同席的有我的几位近亲。我一眼瞥见其中一位太太的手上戴着一副雕琢精致的犹如阔花边一样的金手镯。我很欣赏这副手镯，不过发现它与佩戴它的丰满手腕不相配。我不由得想象让另一只细腻而美丽的手来戴它，这是一位紧扣我的心弦、驾驭着我情感的女性的手，她就是《回来吧，我的心》中的女主人公英琪。

虚构的女性就是这样压倒了所有活着的女性，驾驭我的感情，甚至跃出我的稿纸，进入我的生活。

人们也许会把我的这些话看作是作家的痴狂。然而，要是他们了解更多些，他们会说些什么呢？我在写这部小说的一年里，把它当作了我生活中的头等大事，在完成它之前，一切工作都相形见绌；我在生病或想到死亡的时候，就怕在完成它之前死去，我担心的首先是它，其次才是我的妻子、母亲和孩子们。

也许这部小说并不值得这一切，也许有人希望我最好在写完它之前死

去……尽管如此，我还是要陈述一下我对它的真实感情和我在创作期间的感受。

我重视这部小说的原因，显然是我相信有必要把我们现代史上发生的重大事件记载下来。我凭借自己的军人身份相信，我是最有能力记录这些事件的作家，因为我曾在军队里服役，对那些改变埃及历史面貌的事件深有体会。

我尝试尽力把我的这部小说同确已发生的真实事件结合起来，使之成为一个整体。我不知道，我在这方面是否成功，也不知道整个故事是否成功。

但是，我知道并相信的是，我已经尽到了内心曾感受到的责任，也已经卸下了曾压在我肩头的负担。

我不否认，在写这部小说时，我确实已尽力。

我的全部希望是，我的努力不会白费，我已写出了一部成功之作。

优素福·西巴伊



- 一 面 子 (001)
- 二 飞翔的蝴蝶 (007)
- 三 奴隶和神 (014)
- 四 失去的骄傲 (020)
- 五 坚固的堤坝 (028)
- 六 “死灰”复燃 (034)
- 七 介绍信 (040)
- 八 温柔的语言 (046)
- 九 台阶减少了 (053)
- 十 邂逅相遇 (059)
- 十一 手段和目的 (065)
- 十二 纯属偶然 (072)
- 十三 琐碎小事 (078)
- 十四 最后一夜 (086)
- 十五 委 屈 (093)
- 十六 回 家 (100)

- 十七 挑 战 (106)
- 十八 沉重的负担 (114)
- 十九 突然的安排 (121)
- 二十 荆棘丛生之路 (128)
- 二十一 祝 贺 (136)
- 二十二 希望之风 (143)
- 二十三 人皆有错 (149)
- 二十四 如果他配叫“万岁”(156)
- 二十五 光荣的失败 (164)
- 二十六 对月谈心 (171)
- 二十七 我就要你这样子 (179)
- 二十八 惊 马 (187)
- 二十九 两不相遇 (196)
- 三十 棕皮肤痴心姑娘 (204)
- 三十一 下次再来 (212)
- 三十二 新军官 (221)
- 三十三 谁告诉你 (230)
- 三十四 盗窃者的机遇 (239)
- 三十五 邀 请 (247)
- 三十六 冒 险 (256)
- 三十七 海浪拍击 (265)
- 三十八 两心合一 (275)
- 三十九 音信中断 (284)
- 四十 比过去爱得更深 (292)
- 四十一 出门和归来 (300)
- 四十二 仅仅是梦呓 (308)
- 四十三 危险的疯子 (316)
- 四十四 不光是同情 (324)
- 四十五 相互失望 (334)

- 四十六 进一步的希望 (344)
- 四十七 灰 烬 (355)
- 四十八 解 脱 (363)
- 四十九 威 胁 (371)
- 五十 流放地 (378)
- 五十一 内心深处 (385)
- 五十二 失 败 (394)
- 五十三 流言蜚语 (403)
- 五十四 追逐幻景 (412)
- 五十五 王上的剑 (421)
- 五十六 忏悔的女罪人 (430)
- 五十七 围墙后面 (438)
- 五十八 新的黎明 (447)
- 五十九 颤抖的手 (458)
- 六十 夕阳西下 (466)
- 六十一 并非幸灾乐祸 (475)
- 六十二 破 坏 (486)
- 六十三 战 斗 (493)
- 六十四 尾 声 (503)
- 译后记 (505)

一 面 子

花房看上去就像一条彩虹，到处摆着花盆，上面缀满了经过修饰的花卉。

一批菊花花盆整齐地放在一个角落里。老爷用手杖指着说道：

“这批花不错，我认为这是我们这里最好的了。你从哪儿搞来的种子？”

“我们是从福利坝的苗圃搞来的。”

“明年这季节再搞些种子来。”

“是，老爷。”

花匠阿卜德·瓦希德低头回答道。

“你打算什么时候把它送去展览？”

“下个星期。晚一些好，到时剩下的几盆就全开了。今年天冷，花开得迟。不过，天气在转暖，要是天从人愿，最多两天，花就会全开了。”

这是1933年春天一个星期五的上午。伊斯梅尔王爷正在视察他围绕着王府的大花园，他的府第坐落在开罗的一个郊区、他领地的中央。

这位大家习惯于称他为“老爷”的王爷，身材颇长，表情严肃，脸色白里泛红，一只眼睛上戴着单眼镜，我想，除了王爷们，普通人的眼睛怕是一刻也戴不住这单眼镜。

真主除了赐给他夹住单眼镜的能耐外，还赐给他的双眼一种本事：能够毫不矫揉造作地射出傲慢自大的目光。他的这种目光，加上单眼镜和歪戴着的红色土耳其毡帽，以及他的阿拉伯语中夹杂着的外国腔调，谈话中不时插进的土耳其语和法语的句子，这一切，用当时的标准来衡量，他显然是一位出身名门、地位显赫的贵胄典型。

王爷继续巡视，花匠阿卜德·瓦希德跟在后面。他是府第花园的花匠头，或者说是花匠的领班，身穿又长又宽的毛织阿拉伯长袍，缠头布上扎着一块黄色的头巾，这头巾是他那个阶层的标志。他脸呈棕褐色，

颧骨凸出，身体结实，腰板笔挺。他的装束和外貌与他的同事以及同他一个阶级的那些人，没有多大区别。

王爷在另一批花盆前站住，用手杖指着花说道：

“这些报春花可不怎么样，你想拿去展览吗？”

“我们想从中挑选一些，展出时用作那批菊花的外圈。”

王爷又起步了，阿卜德·瓦希德跟着他，他俩后面尾随着一队侍从和听差。王爷向周围环顾，像是在寻找什么。王爷东张西望，侍从们的脸上都露出惶恐不安的表情，生怕有什么不足给王爷看到。最后，王爷说出了他寻找的目标，问道：

“英琪在哪儿？”

“她在花房外头，同她的保姆德勒巴尔在花园里玩。”

一个黑人赶紧回答，他像一个阿哥^①，身穿黑色衣服，是王爷的亲随，名叫伊德里斯。

小女孩出现在花园里，在老保姆的面前跑跑跳跳。她采下一朵金鱼草花，用小小的拇指和食指一捏，然后笑着喊道，想吓唬保姆：

“这花要咬你的胳膊了，你瞧，它张大了嘴巴！”

接着，她跑远了，在绿茵上奔跑，一直来到花园的绿色高墙旁边，那里，在窄道斜坡的铁轨头上停放着手推车^②。她又叫起老保姆来：

“嬷嬷，我想乘手推车。”

“现在不行，今天推车的工人休息。”

“你来推我，我现在想乘。”

保姆叱责小女孩道：

“我跟你说明现在不行，我推不了。”

“那我来推。”

“你别闹。”

有两个年龄相仿、容貌相似的男孩正在倾听这场对话。他们被花房后面的一排芦苇遮住了，那些芦苇是用来保护花秧树苗的。

这两个孩子是花匠阿卜德·瓦希德的儿子：阿里和侯赛因。阿卜德·瓦希德利用孩子们学校放假、王爷又正好要察看花房和苗圃的机会，把他俩带来，兴许王爷看见他俩，会给一点赏赐。

① 土耳其语，意为太监、宦官。

② 有轮子、在铁轨上滑行的小车。

侯赛因渴望到这座大府第去看看，当作是愉快的游览，既能在这茂盛的花园里玩耍游戏，又能在府中人的赏赐中为自己留下些什么。

他生性开朗，心气高，好冲动，与他的哥哥阿里正好相反。阿里沉稳寡言，老成持重，远远超出了他十五岁的年纪。

阿里讨厌这样的“访问”，这使他感受到了他们在生活中的真实地位，清楚地表明人世间两个阶级之间的巨大鸿沟：一个在天上，另一个在地下。

“访问”迫使他抬眼仰望，使他感受到自己的渺小和地位低下的程度。他不是坏人，也不忌妒别人，也许弟弟比他更自爱。但他在这样的“访问”中，也感到自身的宝贵，不愿给自己招致耻辱，把自己放在受人同情和恩赐的地位上，即使这种同情会替自己带来一点物质利益。因为在那种痛苦的卑贱屈辱感中，利益只是过眼烟云。

这孩子心高气傲，他讨厌在主人面前显得渺小。只要他与主人相遇就会有比较，那无法逃避的现实必然使他变得渺小。为此，他把“访问”视作巨大的负担和沉重的烦恼。每次“访问”，他都但愿父亲让他留下，同伙伴们一起玩儿，他觉得在自己的同龄人中间，即使不比他们强，也与他们相仿。

他爱母亲和父亲，爱他们简陋的家和朴素的生活，只要远离府上的主人，他就以自己周围的一切自豪。他觉得在自己的家里，在亲人和伙伴中间，自己有价值，也有尊严……而在那里，他高贵的不甘屈辱的心灵，就会失落在耻辱和渺小的迷雾之中。

这一天，阿里曾竭力躲避，不想跟父亲去……他的脑海中浮现出父亲的形象：低垂着头畏葸地跟在王爷后面，而那个脸色绯红、衣着讲究、戴着单片眼镜、讲话鼻音很重的家伙，却拿着手杖到处指手画脚。

是的，他憎恶这种场景，他更讨厌的是，父亲还带着他和弟弟跑到王爷跟前，听王爷用他那腔调问：

“这是你的两个孩子吗？都长大了。”

“托您的福，老爷。”

他弟弟吻王爷的手。父亲看到阿里迟疑着没有跟上，便叫道：

“吻老爷的手，孩子。”

他真想冲着父亲的脸高声叫嚷，他不吻任何人的手。他不是“孩子”，但是他爱父亲，不想让父亲因此断了生计……他趋上前去吻了一下。

他讨厌这一切，讨厌那只抓着钞票伸向父亲的手，也讨厌老爷的声音：

“阿卜德·瓦希德，给孩子们买点东西吧。”

“愿主让老爷事事如意，愿主让我们永不失去您。”

比这一切更使阿里厌恶的是，王爷的小女儿在场观看这种他深恶痛绝的场景——施舍和蒙受耻辱的场景。

他讨厌亲眼看到她，他心里最乐意的是在梦幻中见她。

他讨厌亲眼看到她，是因为现实迫使他以自己并不喜欢的形象出现在她面前，他不喜欢看到她居于山顶的宝座上，自己远远地处在深谷底下，连她脚下的泥土都够不着。

至于在幻梦中，那就是合乎他心意地见她……让她待在自己喜欢的地方，两人肩并肩，手携手，挽着胳膊一起走……他的思想中总也打消不了一种合乎逻辑的途径，引领他俩走向诸如平等、和睦、友谊和爱情的境界。

他在清醒时和在睡梦里都憧憬着各种将导致一个在天上、一个在地下的两人最终相互接近的美梦。

一次，她降落在他身旁；另一次，他上升到她身边。

一次，大火吞噬府第，他冲进火海，双手抱她出来，让她生活在他们简陋的家中；又一次，他成了一名军官，战争爆发，他成为英雄归来，看到她即将被迫同一个她不喜欢的人结婚，他把她抢走，在漆黑一团的夜晚，带着她逃到一个遥远的岛上，度过他俩余下的岁月。一会儿，他成了大发明家，闻名遐迩，靠着他的发明，拥有了巨大的财富，买下了她父亲的庄园和府第，然后他又把府第献给她，作为他爱情和忠诚的彩礼；一会儿，他又成为反对庄园主老爷们和统治者的人民革命的领袖，然后是他，把她从革命者的利爪中拯救出来，坐在自己执政后的座椅旁。

他梦想着这一切。只要他独自坐下来一出神，她就出现了：白皙的脸庞，清澈的绿眼，鲜红的嘴唇，细巧的鼻子，金色的头发披落在双肩……这是他幻想中的情侣，梦中的爱人。

而在现实中，他心里最讨厌、最恐惧和最害怕的，莫过于两人相遇，或者更确切地说，是她看见他……她看到的他和她应当看到的他，相距是何等遥远！

今天，他曾想尽一切办法留下来不跟父亲走，他声称有学校作业必须待在家里做。可是父亲说，这些作业可以放在下午做，要他穿上衣服准备出门。

他又借口有病，父亲叱责他道：

“老爷今天要路过苗圃，我想让你和你弟弟见见他，也许他会赏一点什么给我们，我们可以用来支付应缴的学费。”

“爸爸，我们不是行乞的工具，我们不想要谁的施舍。”

父亲低下了头，脸上罩着一片愁云，他低声说道：

“孩子，我也讨厌把你们俩当作这样的手段，可是，人们喜欢做的和必须做的之间，有着巨大的差别……要是我只凭自己的爱好，那就不能送你们俩上学了……是生活迫使我们去做许多我们不喜欢的事啊。”

“我们就是不上学也比让您丢面子好啊。”

“不，孩子，为了你们两个，我已经辛苦了一辈子，难道还会在乎丢面子？面子比起生活来简直不算什么，特别是对一个已经丢惯面子的人来说。”

“爸爸，要是这一切都是因为我们上学的缘故，那我宁愿跟您去花园干活。”

“你现在说这种话容易，可是过几年，你取得了文凭，成为一个受人尊敬的职员，那时候你就会真正懂得我的面子没有白丢。孩子，当花匠和当工程师、医生或者军官，那可是天差地远哪！”

“我认为生活中没有什么值得您去丢面子的。”

“不，值得的。我现在是为了你俩的前途丢面子，也许就能让你俩将来不会再为你们的孩子比我更丢面子。你觉得这难道还不值吗？起来吧，孩子，穿上你的衣服。你还小，等你长大了，你就会比现在更了解生活。”

他只得服从，站起身来穿衣服。弟弟早就穿好了衣服，他兴致勃勃地走过来给他看一张弹弓，说道：

“阿里，你看这弓怎么样？我还要装上橡皮筋，把它做成一把了不起的弹弓，用来打花房旁边那棵树上的鸟。你知道那棵树吗？那树上的鸟可多啦。”

阿里没有回答，他的两只眼睛非常吃惊地盯着他长裤的裤裆，高声喊他的母亲：

“妈妈，这裤子您是怎么搞的啊？”

母亲的声音从隔壁房间传来，她简单地答道：

“我把裤裆补了补。”

“裤裆？谁要您补的啊？”

“你不是要到老爷那里去吗？裤裆有些烂了！”

“那个部位并不显眼。我们不能找裁缝吗？他补过的地方就看不出

来。”

“裁缝？你有钱给裁缝吗？穿吧，穿吧，你爸爸都快没有钱缴学费了，你还想找裁缝补裤子，你很有钱吗？”

争论也是枉然。他把腿伸进裤腿，穿好衣服，把毡帽戴在头上。

他唯一的希望是她不在那里，命运让她远离他要经过的路，至少是今天，以便他能处理好裤裆补丁的问题。

父亲戴好缠头巾，把脚伸进他那双带宽紧带的橙色鞋子，然后一手拉着一个孩子，从坐落在清真寺和火车站旁边田庄里的简陋住处快步走出来，穿过庄稼地，来到沿小河的路上，接着过桥，朝通向府第花园后门的路走去。

善良的母亲站着向他喊道：

“再见……当心，孩子们……愿主让你们步步平安。”

二 飞翔的蝴蝶

这个地方，乍一看，还安全，没有危险的征兆，只有两个花匠带着自己的孩子忙着修剪树墙，整理花坛和给盆栽浇水。

父亲要两个孩子留在花房别离开，别摘花、搞坏花盆。阿里无需这种劝告，他生性稳重，不会做任何调皮捣蛋的事，特别是今天，还有一个比他生性稳重更重要的原因，使他不仅不会捣乱、到处乱跑和离开花房，而且连动都不敢动，那就是他母亲非要让他受罪的裤裆。

他就这样待在花房的一个角落里，不跑开去，忙着帮花匠浇花。他不随弟弟出去乱跑，也不受弟弟诱感到那大树下去打鸟。

阿里待在自己的隐秘地觉得倒还安全，直到他看见父亲在花房外面走过，又听见老爷的喊问：

“阿卜德·瓦希德在哪儿？”

老爷的声音虽然威严，大家都害怕，倒没有扰乱他的清静，让他心烦。另一个声音，虽然亲切甜蜜，却是他此时此刻最不想听到的，它就是那小女孩的声音，她戏谑地喊她的保姆道：

“你能这样用一只脚站住吗？”

他不想再听下去，也不想看一看保姆是否能用一只脚站住。听见声音，就是听见了危险的警告，他应该赶快避开。

老爷一行走近了。

可以预料到，这可怕的女孩随时都会出现，他和他裤裆上的补丁就会落入她的眼帘。

那么，他在被人围住、出洋相之前，最好还是赶快逃走。他知道，事实上她不会攻击他，把他摔倒在地看他裤裆上的补丁，但他也知道极有可能他迫于尴尬的处境而自我曝光，被她看见。因为父亲并非不可能像往常那样，叫他去吻王爷的手，女孩也许就站在她父亲旁边，或者其他什么地方，看着他走过来又走回去，这可就丢脸和受辱了。

她绝对想不到会有裤裆打补丁的长裤，看到他这副样子，准会产生轻蔑和鄙视……对他来说，没有比遭人轻贱更致命的了，特别是被她鄙视……这次洋相将成为难以逾越的障碍，不是因为他在现实中与她的关系，因为他知道，在他的现实生活中，她并不存在，她只存在于他的幻觉和梦想之中……如果他将来成了一个统帅或领袖，而她却还记着他裤裆上的补丁，那他怎么能与她肩并肩地一起前行呢？

他不声不响地把喷水壶放在花坛旁边，从通向芦苇障子的狭小后门溜出花房，芦苇障子那里放着花秧树苗，以避风霜。

这个新隐藏地看来很安全，它四面都被遮挡住了，王爷不可能上这里来察看，特别是这块地方乱七八糟不受人注意，到处堆放着花盆、芦苇秆、淤泥和厩肥，即使王爷进来，也绝不会允许小女孩到里面去玩耍弄脏自己的。

于是，阿里就在一块丢在角落里的粗树根上安顿下来，观望着那从花房后走来的一行人，前面是王爷，戴着红色毡帽和单片眼镜，跟在王爷身后的是低着头畏畏葸葸的父亲。

这一行人到处转悠，可怕的小女孩还没有出现。而后，他听见她的父亲在打听她，听到她与保姆一起在外面，他放心了。花房不再是危险之地，而是他完成艰巨任务的最佳场所，他是为任务——吻王爷的手——而来的。

他得潜回花房，他猜父亲一定会寻找他和弟弟，把他俩介绍给王爷。他开始向周围张望，寻找弟弟，让弟弟陪着一起到里面去，去完成压在肩上的任务。

他透过芦苇障子的缝隙寻找弟弟，可是，一个比弟弟重要得多的东西攫住了他的目光。

他看见英琪距花房不远，在保姆面前跑着，犹如一只可爱的蝴蝶。她上身穿一件白色羊毛套衫，扣着领子，下身着一条藏青色天鹅绒长裤——当然没有补丁，金色的头发在飘舞。

他目不斜视地紧盯着那蝴蝶，看她正舞在碧绿的草地和散缀着朵朵白云的蓝天之间。这真是难得的天赐良机，他看得见她，却不会被她看见，他欣赏着她的美丽和高雅，而不会暴露他的贫穷和卑贱。

那就是她，是她，有血有肉的她，金色的头发，洁白的皮肤，细腻的表情，天使般的脸庞……而不是他记忆中的形象和想象中的倩影。

但愿他能一辈子这样把她细细端详，能像固定在这里的这片芦苇秆

或这些大树的枝丫，或像他之外的其他什么东西，不管多么渺小，那就更有眼福看她了。

他看见她奔向手推车，听到她的保姆在阻止她。他真希望自己能去给她推车，带着她跑……可跑向哪里呢？

到老远老远的地方去……他绝不会疲倦，也不会厌烦……是的，他将带她到一个遥远的地方，越过崇山峻岭、千沟万壑，他将成为另一个人，不是现在的他。

这时，王爷带着他的一行人，来到一间玻璃房里的一批福吉尔花^①花盆前。他脸露愠色，举起手杖指着房顶一块被打碎的玻璃，大声问阿卜德·瓦希德：

“这一块还没配上？”

“就要配了。”

“我上次就看见了，还提醒过你！”

“我报告了易卜拉欣先生，他说将给我们派个装玻璃的师傅来。”

王爷更加恼火，他用神经质的动作摇动手杖，威胁道：

“什么易卜拉欣先生、扎弗特先生，都不关我的事，我是对你说的，叫你修好它。”

“是，老爷。”

“你什么都不干，光说‘是’有什么用！花房得保持温度，破玻璃进风，保不了暖就毁了植物……我看见有的叶子都枯黄了。”

“没有关系，老爷。会长出新叶子来的。”

“这样马马虎虎，什么新叶子都长不出来！你们对待任何事情，都是‘没有关系’。你们是偷懒松懈的民族，不用鞭子就不干活！”

大伙都绷紧了脸。阿卜德·瓦希德感到一副重担压上了他的肩头，他知道这块该死的玻璃改变了老爷的情绪，破坏了他博取老爷同情、获得赏赐用来付学费的计划。

他只能听天由命了，祈求真主让今天平安过去，赞颂真主就此制住王爷的火气吧。然而，王爷的火气没有发完，一阵积聚酝酿之后，再次爆发出来。他吼道：

“我将扣掉你两天工资，惩罚你的疏忽。”

^① 疑是倒挂金钟花 (Buchsia) 一词之误。